

天津市北方人才培训中心

关于举办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”国家级高级研修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1 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21〕24 号）安排，经人社部批准，举办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”国家级高级研修班。原定于 8 月举办的培训因故改期至 10 月 24 日至 29 日在天津举办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时间：10 月 24 日（周日）至 29 日（周五），为期 6 天。

地点：中国天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三楼中国北方人才市场（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南马路 11 号创新大厦 A 座 3 层）

外省市学员请于 10 月 24 日（周日）下午到华信半岛酒店报到（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新华路 1 号百货大楼 F1）。

本地学员请于 10 月 25 日（周一）上午 8:30 到中国天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三楼中国北方人才市场报到（地址：天津市和平区南马路 11 号创新大厦 A 座 3 层）。

二、研修对象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服务于乡村振兴的各类农业农村专业技术人员（原则上具有副高以上职称）和管理人员共 60 人左右。其中，为新疆和田、西藏昌都等天津对口扶持地区的专技人员各预留名额 3 人。

先期已报名、因培训延期而未成行的学员，可根据本人工作安排，继续参加本次培训，无需重复报名。

三、研修内容

（一）抓住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

（二）乡村振兴视角下的小城镇建设与乡村规划

（三）城乡融合中的村庄布局规划与原生文化传承

（四）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夯实乡村振兴基础

（五）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实践

（六）乡村治理现代化发展路径

（七）人才返乡下乡推动城乡融合发展

（八）现场教学

四、有关事宜

(一) 请参加培训人员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培训时请确保本人近期没有发烧咳嗽等异样症状，并出示健康码，14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接触史、居住地区21天内发生疫情的人员，原则上不邀请参加。

(二) 参加培训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，不收取其他费用。

(三) 培训人员完成规定课程，经考核合格后，由人社部颁发《国家人社部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培训证书》。

(四) 请各有关单位尽快确定培训人员，并将加盖单位印章的报名回执（附后）反馈至天津市北方人才培训中心。报名信息经审核合格后，将与报名学员电话联系确认。

联系人：宁波 天津市北方人才培训中心
王延东 天津市人社局专技处

联系电话：13911997653 022-28013595 022-83218426

电子邮箱：rcpxb@tj.gov.cn

附件：1、研修班课程安排

2、研修班报名回执

天津市北方人才培训中心
2021年9月30日



附件 1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

国家级高级研修班课程安排

时间		主题	主讲人	地点
10月24日 星期日	下午	外地学员抵达酒店签到、办理入住	会务组	海信半岛酒店
10月25日 星期一	9:00-9:30	开班仪式	相关领导	中国天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天津市北方人才培训中心 (天津市和平区创新大厦A座三楼)
	9:30-12:00	抓住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	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原主任 中国农业大学 宋洪远教授	
	13:30-16:30	抓住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	农业农村部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原主任 中国农业大学 宋洪远教授	
10月26日 星期二	9:00-12:00	乡村振兴视角下的小城镇建设与乡村规划	天津大学建筑学院 汪江华教授	
	13:30-16:30	城乡融合中的村庄布局规划与原生文化传承	天津农科院 李瑾教授	
10月27日 星期三	9:00-12:00	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夯实乡村振兴基础	天津市委党校 栾江教授	
	13:30-16:30	乡村治理现代化发展路径	天津财经大学 李炳荣教授	
10月28日 星期四	9:00-12:00	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实践	天津社科院 牛桂敏教授	
	13:30-16:30	现场教学	武清区天津农业科学院创新基地	
10月29日 星期五	9:00-12:00	人才返乡下乡推动城乡融合发展	天津农学院 刘洪银教授	
	13:30-16:30	小组研讨、返程		

附件 2: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

国家级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

填表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
职 务			职 称		
单位名称					
通讯地址及 联系电话					
身份证号			邮 箱		
来津时间					
备 注					